

证券代码：603688

证券简称：石英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39

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，于2017年5月9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：以公司2016年末总股本 224,892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00元(含税)，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22,489,200.00 元；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。目前，公司已完成上述权益分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如下修订：

章程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,489.20 万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,733.80 万元。
第十九条	公司股份总数为 22,489.2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公司股份总数为 33,733.8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未发生变更。上述修订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22日